

中卫市苹果产业协会文件

关于《农产品地理标志 沙坡头苹果》 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中卫市苹果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本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办公室组织了《农产品地理标志 沙坡头苹果》团体标准的立项评审。经专家组评审，该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

本团体标准为转化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地理标志质量控制技术规范—沙坡头苹果》（编号：AGI 2018 - 01-2372）及《农产品地理标志 沙坡头苹果》（企业标准编号：QB/640502 SPTGY 001-2020），为已形成规范性文件并经实践验证的标准提案，符合《中卫市苹果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快速程序之规定，经本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办公室与专家组评议，《农产品地理标志 沙坡头苹果》团体标准适用快速程序制定。本团体标准牵头单位为中卫市苹果产业协会，主起草单位为宁夏沙坡头果业有限公司，标准编号为：T/ZWAIA 001-2023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标准项目存在异议，请在本通知之日

起7日内将意见反馈至本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办公室，逾期视为无意见。

联系人：李学勇 13259593777

电子邮箱：zwspgcyxh@163.com

